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強泰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照，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L ENVIRONMENTAL HOLDINGS LIMITED

強泰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0 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配售股份數目	: 180,0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 0.6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於最終定價時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1395

保薦人



華富嘉洛
企業融資

獨家全球協調人



華富嘉洛
證券期貨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華富嘉洛
證券期貨

Convoy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
康宏証券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益高證券有限公司

副經辦人



德聲證券有限公司



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SBI China Capital Financial Services Limited



新華滙富



GREAT ROC
CAPITAL SECURITIES LIMITED
國聯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股份發售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

倘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並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所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下的所有活動均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本公司已作出一切讓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所需的必要安排。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及配售。股份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股份總數為200,000,000股，其中20,000,000股（可重新分配）（佔發售股份10%）將在公開發售中發售。其餘180,000,000股股份（可重新分配）（佔發售股份90%）將在配售中有條件配售。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作出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於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重新分配發售股份」一節所述的調整。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發售價不會超過每股發售股份0.6港元，且預期不會少於每股發售股份0.4港元。申請人於根據申請表格所載條款申請發售股份時必須全數繳付最高指示性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6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每手5,000股發售股份合共3,030.24港元。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發行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自己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

招股章程副本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a) 公開發售包銷商的下列辦事處：

華富嘉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8-19樓

康宏證券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電氣道169號康宏匯24C

益高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25-127號東寧大廈19樓

億聲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46號捷利中心8字樓804室

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32樓A2

滙富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1座7樓

鴻鵬資本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翼
37樓3712室

(b)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	地址
香港島	德輔道分行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4-4A號 渣打銀行大廈

	灣仔修頓分行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 156-162 號 利榮大廈 地下 C2 舖一樓及二樓
	鰂魚涌分行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 1027 號 惠安苑 地下
九龍	尖沙咀分行	香港 尖沙咀 加連威老道 8A-10 號 地下
	68 彌敦道分行	香港 尖沙咀 彌敦道 66-70 號 金冠大廈 地庫、地下 B1 號舖及中層
	德福花園分行	香港 觀塘 大業街 德福花園 德福中心商場 P9-12 號舖
新界	荃灣分行	香港荃灣沙咀道 298 號 翡翠商場 地下 C 舖及一樓

新都會廣場分行

香港

葵涌

興芳道223號

新都會廣場

175-176號舖

招股章程副本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或向閣下可能提供招股章程及有關申請表格的股票經紀索取。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強泰環保公開發售」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列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三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認購申請的登記時間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日期。

有關詳細的公開發售條件及程序，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llhk.com 公佈最終發售價、配售踴躍程度、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公開發售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及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不同途徑提供。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在股份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公開發售包銷協議的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生效。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在香港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1395。

承董事會命
強泰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昆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及陳昆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柏林先生及周致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伍頌恩女士、吳文拱先生及施若龍先生。